

国内最大的光伏电站监理单位
国家行业标准《光伏发电工程建设监理规范》编写单位

工程款付款申请表

编号: SGTP2019001-01

项目名称	高传新能源宜春樟树阁皂山风电场 30MW 整装风电工程	申请时间	2019 年 12 月 21 日
委托人名称	樟树市高传新能源有限公司	合同编号	NFZS55-070-2019007
申请单位名称 (盖章有效)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付款类别	
开户行名称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延陵路支行	☒ 首期款 ☐ 进度款 ☐ 尾款 ☐ 质保金 ☐ 延期款 ☐ 其他	
开户行账号	3200 1628 5360 5251 5030		
付款依据	根据《建设工程监理合同》(合同编号: NFZS55-070-2019007), 第三部分专用条件 5 支付: 2.1 预付款的支付: 合同生效后 28 日内, 业主收到监理单位向业主支付的监理合同总价 10% 的履约保函, 且监理单位进场后, 预付监理合同总价 10% 的预付款。 现申请支付以上预付款, 即人民币(大写)伍万伍仟元整(¥55000.00 元)。		
合同总价	人民币(大写)伍拾伍万元整 ¥550000.00 (元)		
累计支付	人民币(大写)零元整 ¥0.00 (元)		
本次申请	人民币(大写)伍万伍仟元整 ¥55000.00 (元)		
完成情况	《建设工程监理合同》(合同编号: NFZS55-070-2019007), 监理合同已签订生效, 且监理人员已于 2019 年 02 月 22 日进场工作。		
备注	无		
委托方意见	同委支付  项目经理: <u> </u> (签字盖章) 日期: <u>2020</u> 年 <u>12</u> 月 <u>23</u> 日		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